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2-0011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P4CYXDBL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Room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3]第 2-00116 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Room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962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A 股股票 1,999,790,184 股，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发行价格 4.0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179,141,852.5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3,403,640.6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25,738,211.9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 2-00021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508.35 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合计人民币 0.00 元（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934.32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2021 年 5 月，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分区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珞狮路支行账号 561280250813 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3202009029200734488 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17060101040031638 户已分别于 2022



年8月19日、2022年9月22日、2022年12月28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812,573.82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9,508.35 |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813,602.48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00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增加子公司投入 | 否 | 不超过 13 亿元 | 不超过 13 亿元 | | 128,423.08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发展投资与交易业务 | 否 | 不超过 38 亿元 | 不超过 38 亿元 | | 379,801.2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扩大信用业务规模 | 否 | 不超过 49 亿元 | 不超过 49 亿元 | | 30,0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偿还债务 | 否 | 不超过 26 亿元 | 不超过 26 亿元 | | 259,475.75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营运资金 | 否 | 不超过 2 亿元 | 不超过 2 亿元 | 9,508.35 | 15,599.86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 | 9,508.35 | 813,299.91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无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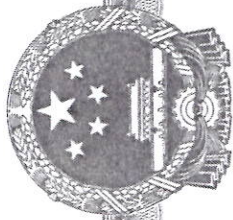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无 |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已支付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支出。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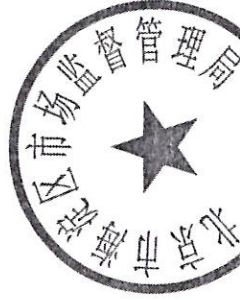
出资人 吴卫星, 谢泽敏

出资额 511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接受企业委托办理其他会计事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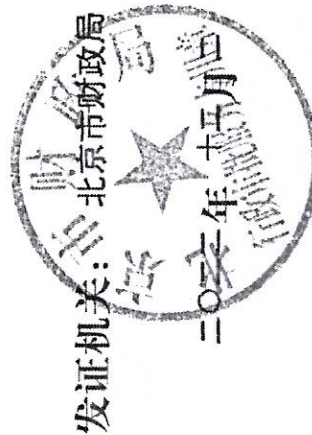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0日

证书序号: 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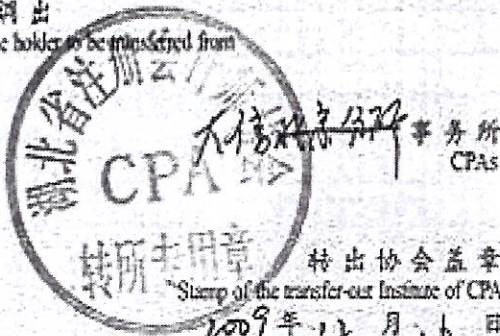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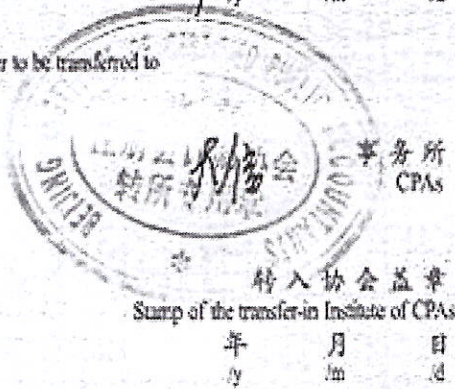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张文娟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9-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002197909053862
Identity card No.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4200032048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1987-08-11

Date of birth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20219870811660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1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6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